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招生簡章

地址：【105】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 101 號
電話：(02) 27535316 轉 201 傳真：(02) 25286374
網址：<https://www.zlsh.tp.edu.tw/>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編印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
招生重要工作日程表**

工作日期	星期	工作項目及進度	主辦單位	備註
111.6.9	四	上網公告本校雙語實驗班招生簡章 (供下載, 不提供紙本)	教務處	
111.7.19	二	招生甄選說明會(下午 7:00~8:00)	教務處	線上直播
111.7.21	四	1.各入學管道學生報到 2.受理報名工作 (上午 9:00~下午 2:00) 3.辦理申請雙語實驗班資格審查	教務處	報名地點: 教務處
111.7.21	四	公告參加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筆試名單及試場配置表	教務處	下午 6:00 前公 告於本校校網
111.7.22	五	辦理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英語及數學能力筆試	教務處	評量地點: 本校
111.7.23	六	公告筆試通過名單	教務處	下午 6:00 前公 告於本校校網
111.7.25	一	辦理筆試成績複查	教務處	上午 8:00-10:00
111.7.25	一	辦理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線上英文口試	教務處	線上測驗 下午 1:00 開始
111.7.26	二	辦理口試成績複查	教務處	上午 8:00-10:00
111.7.26	二	公告入班錄取名單(含備取)	教務處	中午 12:00 前公 告於本校校網
111.7.26	二	放棄入班資格截止	教務處	下午 4:00 前至 本校教務處辦理

目錄

一、依據	1
二、目的	1
三、招生對象及資格	1
四、轉出方式	2
五、簡章與報名表件	2
六、報名時間及方式	2
七、考試流程	3
八、審查標準計結果公告	3
九、成績複查	4
十、其他	4
附件 1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報名表	5
附件 2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評量證	6
附件 3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放棄入班同意書	7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招生簡章

一、依據

- (一)「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第 4 條辦理。
- (二)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等學校辦理「雙語實驗班」實驗計畫。

二、目的

- (一) **培育全球化能力(Global Competence)**：課程注重全球情境背景與跨文化理解的學習，藉由校本跨文化學習模式與方案，讓學校課程在地化、學生視野國際化，培養學生跨文化認知與理解力，使其具備多元文化意識及國際情懷，接軌國際。尤其注重提升學生對全球議題的了解以及對文化多樣性的覺知與容忍的態度，藉由批判性思考及問題解決能力的養成，引導學生利用知識、經驗來判斷問題及辨識爭議，以尋求證據進而做出抉擇以解決生活中的問題，進而培養其參與或更進一步能解決全球議題之能力，以培育具全球責任感的全球公民。
- (二) **強化數位公民素養**：幫助學生學習基本數位科技知識與技能，對於生活與數位科技的關係有更深入的了解，進而培養出數位公民的能力與態度。面對數位化的世界，本課程除了引導學生善用數位工具學習英語、藉由數位平臺登上國際舞臺之外，更為學生在未來人工智慧化的世界做準備。
- (三) **建構跨域整合的問題解決力**：藉由雙語教學，除了可帶動學生各學科知識學習的加速加深及加廣之外，更可提供更多元的觀點及思維，強化其批判思考能力；而素養導向教學的課程設計可促進學生跨域整合能力，整體課程設計可有效增強學生問題解決能力。
- (四) **培養英語自主學習能力**：本課程期望培養學生英語自主學習能力，引導學生成為英語的終身學習者，以期能在生活及未來職場中持續運用英語，永續提升其未來的國際競爭力。

三、招生對象及資格

- (一)實驗班類別：A 班群班級(財經法商班群)
- (二)甄選對象：本校高一新生。
- (三)招生人數：1 班，共 35 人。
- (四)報考資格：凡免試入學本校之高一新生，具備「國中教育會考英文科成績達 A（含）以上」條件，經家長同意者，均可參加甄選考試。
- (五)甄選方式：以下列方式甄選，擇優錄取 35 名。
 - 1. 第一階段甄選（筆試）：擇優錄取 50 名，參加第二階段甄選(口試)。
 - (1)英語成績(占第一階段甄選成績 60%)。
 - (2)數學成績(占第一階段甄選成績 40%)。

2. 第二階段甄選（口試）：英文口試，擇優錄取35名，其餘備取。

四、轉出方式

實驗班於每學期結束後，得依學生及家長意願，經「雙語教育委員會」討論，依學生學習興趣、學習需求及學習成就等整體表現及個人意願，對學生做最妥適之轉出輔導與安排；高二起，原則上班級成員不再異動直到畢業。

轉出標準如下：

- (一) 申請轉出：學生考量自身學習能力、興趣及成效，不符當初預期，應於每學期末，依教務處規定時間主動提出申請，經「雙語教育委員會」同意後，輔導轉出，於次一學期至普通班適性就讀。
- (二) 輔導轉出：學生品性及生活適應不良，經導師、任課教師提報，足以影響實驗課程之進行時，得參考學生與家長意願，並經「雙語教育委員會」同意後，輔導轉出，於次一學期至普通班適性就讀。
- (三) 為維持實驗班教學及學習穩定性，高二學校不再進行申請轉出。
- (四) 轉出之編班程序，悉依本校「選轉班群實施辦法」辦理。輔導室應對轉出學生進行個別諮商及心理輔導，使其轉入適合學程之班級繼續未完成學業。

五、簡章與報名表件

- (一) 本簡章及報名表採網路下載自行列印方式，不另發售。
- (二) 下載日期：自 111 年 6 月 9 日起。
- (三) 下載網站：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網站(<https://www.zlsh.tp.edu.tw/>)。
- (四) 請家長、老師協助下載列印，提供有意願且符合資格學生使用。
- (五) 各種表件列印紙張，請一律採用 A4 規格白色普通影印紙(直式)。

六、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 報名方式：一律現場報名，通訊報名恕不受理(可由家長、老師或同學代為報名)。
- (二) 報名時間及地點：
 - 1. 時間：111 年 7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9：00 至下午 2：00。
 - 2. 地點：本校教務處。
- (三) 報名所需相關文件：請將下列資料依序排列繳交。
 - 1. 報名表(附件 1，第 5 頁)
 - (1) 填寫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報名表，貼妥最近 3 個月內之 2 吋正面半身脫帽證照用彩色相片 1 張，照片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和身分證統一編號。

(2)自行填上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各科成績等級，請務必填寫。

(3)請檢附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反面影本於報名表背面。

2.評量證(附件 2，第 6 頁)：填寫評量證基本資料，貼妥最近 3 個月內之 2 吋正面半身脫帽證照用彩色相片 1 張，照片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和身分證統一編號，須與報名表照片同一樣式。

(四)參加本校雙語實驗班招生考試之學生，如違反試場規則，其處理方式依「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試場規則」辦理。

七、考試流程

(一)公告試場分配表：於 111 年 7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6：00 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不另寄發通知，請特別留意。

(二)評量日期：111 年 7 月 22 日(五)上午 9：10 至 11：00

111 年 7 月 25 日(一)下午 1：00 開始

111 年 7 月 22 日（筆試）測驗時間及科目	
09：10~10：00	英語科能力測驗
10：00~10：10	休息時間
10：10~11：00	數學科能力測驗
111 年 7 月 25 日（口試）測驗時間	
下午 1:00 開始	線上英文口試
備註： 1. 報到時間及地點詳見筆試通過名單公告 2. 應試文具比照111年國中教育會考標準。	

八、審查標準計結果公告

(一)入班審查標準：通過本次雙語實驗班評量標準者，按錄取方式之總分成績由高至低排序，擇優入班至多 35 名，備取 15 名（如有放棄入班者，由備取名額補足）。

(二)錄取學生名單 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中午 12：00 前公告於本校網頁。

- (三)錄取學生逕行編入本校雙語實驗班就讀。如欲放棄入班資格，應於 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4：00 前填妥放棄入班同意書（附件 3，第 7 頁），由本人或監護人親至本校教務處教學組辦理，逾時視同同意入班。
- (四)遞補缺額備取將另行通知。

九、成績複查

- (一)筆試成績複查：111 年 7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08：00～10：00 由本人或監護人親至本校教務處教學組辦理。
- (二)口試成績複查：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08：00～10：00 由本人或監護人親至本校教務處教學組辦理。

十、其他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應變措施，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辦理，並於報名時公告。
- (二)本計畫經本校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評量證號碼：_____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報名表

姓名							(2 吋照片黏貼處)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畢業學校		監護人簽名					
聯絡 方式	電話	(住家) (手機)					
	地址						
	e-mail						
申請 資格	☐ 國中教育會考之英語成績達 A 等級以上 (請檢附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證明)						
		英語	數學	自然	國文	社會	總分
	會考等級 (考生填寫)						
	查核 (此欄位由審 查人員填寫)						
項目		內容 (以下免填)					承辦人員
審核 報名資格及相 關表件 (逐項勾選)		☐ 審查報名資格 ☐ 繳交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反面影本 ☐ 繳交填妥之報名表 (須貼妥照片) ☐ 繳交填妥之評量證 (須貼妥照片)					
核發評量證		☐ 核發評量證 (需蓋戳章)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 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評量證		1. 除評量證號碼外，姓名、聯絡電話請應考人自行以正楷填寫並且黏貼相片。 2. 評量日期：									
2 吋照片黏貼處	評量證號碼 (請勿填寫)		筆試：111 年 7 月 22 日 (星期五)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h style="width: 50%;">項目</th> <th style="width: 50%;">時間</th> </tr> <tr> <td>英語科能力測驗</td> <td>09：10~10：00</td> </tr> <tr> <td>休息時間</td> <td>10：00~10：10</td> </tr> <tr> <td>數學科能力測驗</td> <td>10：10~11：00</td> </tr> </table>	項目	時間	英語科能力測驗	09：10~10：00	休息時間	10：00~10：10	數學科能力測驗	10：10~11：00
	項目	時間									
	英語科能力測驗	09：10~10：00									
	休息時間	10：00~10：10									
數學科能力測驗	10：10~11：00										
		口試：111 年 7 月 25 日 (星期一)									
		報到時間及地點詳見筆試通過名單公告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口試測驗</td> <td style="width: 50%;">下午 1：00 開始</td> </tr> </table>	口試測驗	下午 1：00 開始							
口試測驗	下午 1：00 開始										
姓 名											
聯 絡 電 話											
緊 急 聯 絡 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試場規則

- 一、測驗評量時考生必須攜帶評量證準時入場，對號入座。評量證須妥為保存，如有毀損或遺失，應於測驗評量當日攜帶考生本人身分證件及與報名時同式 2 吋相片 1 張，向學校教務處申請補發。
- 二、考生於應考時應全程配戴口罩，唯監試人員核對身分時如需確認，可將口罩脫至可辨認的狀態，其餘時間仍須全程配戴。若需使用帽子、耳塞等用品，應以不影響辨識面貌為原則，並配合監試人員檢查。
- 三、學生應遵守考試規定時間入場，每節測驗開始後 15 分鐘起，遲到者不得入場。若強行入場，該科測驗成績以零分計算(聽力測驗開始後即不准再入場)。
- 四、每節測驗結束鐘響始得交卷，考生不得提早離場。若強行提早離場，不服糾正者，該科測驗成績以零分計算。
- 五、每節測驗評量於說明時段內，提前翻開試題本、提前書寫、畫記、作答，經制止不從者，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 六、考試時文具應自備，桌面不得放置其他物品，必要時可用透明墊板，不得有圖形、文字印刷於上(廠牌標誌除外)，其下不得墊有其他物品，並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
- 七、具有傳輸、通訊、錄影、照相、計算功能或發出聲響之用品：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手錶、智慧型手環等)、計算機、電子辭典、多媒體播放器材(如：MP3、MP4 等)、時鐘、鬧鐘、電子鐘、呼叫器、收音機等，必須關機，且不得隨身攜帶。
- 八、考試時不得飲食(水)、抽菸、嚼食口香糖等，或未經同意逕行飲水服用藥物。
- 九、學生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迫切需要在考試時飲水或服用藥物，須於考前持相關證明經監試老師同意後，在監試老師協助下飲用或服用。
- 十、試場內嚴禁談話、左顧右盼等行為。若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 十一、答案卡(卷)上不得書寫姓名座號，也不得作任何標記。故意汙損答案卡(卷)、損壞試題本，或在答案卡(卷)上顯示自己身分、作標記者，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 十二、答案卡(卷)選擇題須用黑色 2B 鉛筆畫記，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畫記擦拭乾淨，不得使用修正液(帶)，如有畫記不明顯或汙損等情事，致電腦無法辨認者，其責任自負，不得提出異議。
- 十三、違反本測驗評量試場規則者，其處理方式悉遵照「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試場規則」辦理。

第 1 聯學校存查聯

收件編號(學校填寫):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放棄入班同意書

本人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參加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並經確認錄取;
惟經慎重考慮後, 自願放棄入班資格, 絕無異議, 特此聲明。

此致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 _____

父(監護人)簽名: _____

母(監護人)簽名: _____

日期: 111 年 月 日

第 2 聯 學生存查聯

收件編號(學校填寫):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
放棄入班同意書

本人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

參加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11 年度雙語實驗班入班測驗評量並經確認錄取;
惟經慎重考慮後, 自願放棄入班資格, 絕無異議, 特此聲明。

此致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 _____

父(監護人)簽名: _____

母(監護人)簽名: _____

日期: 111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欲放棄入班者, 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 簽章後於 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4:00 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學校教務處辦理。